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為提供資料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或其他地方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自 願 公 告 在 中 國 公 開 發 行 二 〇 一 六 年 第 二 期 公 司 債 券

此乃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向中國內地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000,000元之公司債券的公告(「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將發行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最初本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及可超額配售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將分為兩個品種:

(i) 固定票面利率為 2.90% 的五年期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五年期債券**」), 且於第三年末:(a)本公司可選擇調整五年期債券的票面利率;(b)本公司有權 贖回五年期債券;及(c)五年期債券的持有人有權向本公司售回五年期債券;及 (2) 固定票面利率為 3.18% 的七年期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七年期債券」), 且於第五年末:(a)本公司可選擇調整七年期債券的票面利率;(b)本公司有權 贖回七年期債券;及(c)七年期債券的持有人有權向本公司售回七年期債券。

本次發行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募集資金將主要用於償還金融機構之借貸及補充流動資金。

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計劃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有關發行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資料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朱春秀(董事長)、劉永杰、何柏青及錢尚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